

5月8日是作家、导演万玛才旦离开我们一周年纪念日。正逢他的电影遗作《雪豹》上映,作为他的文学作品的出版方之一,我们整理了他的遗作小说集《松木的青香》上市,以表纪念!作为出版人,我与每一位和他有过交集的人一样,哪怕只有为数不多的见面和交谈,都深深地为他的才华和人格魅力所吸引。他已经去往那永恒之地,留下如孤儿般的作品,我们观影和阅读他的小说,照看着这些“孤儿”,也通过这些作品,照看着自己。

我只见过万玛才旦五面,五年里我们出版了他两部小说集。他一直在拍电影,非常忙碌,关于图书出版的事项,从编辑到宣传,我们大多在微信里联系。只有在图书相关的活动上,才能见到他。

2019年小说精选集《乌金的牙齿》出版,他成为了“大方”的作者,我们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邀请他参加各类文学活动了。5月的中欧(中国-欧盟)

国际文学节,我邀请他与捷克的一位青年剧作家对谈,他很高兴,但由于时间关系,他没能参加。他给我留言抱歉不能参加,相约一定在上海见面。

2019年夏天,我们在上海国际文学周期间邀请他与马原在作家书店做活动,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。他略显疲惫,但仍面带笑容、温文尔雅,待人永远是如玉君子。在文学周诗歌之夜,他朗读了诗人扎西才让的《坐大巴回乡》,讲“我”犹如一个战败的士兵坐大巴回乡,短短几小时的车程,如经历了一生,从青年到中年再到老年,最终无论荣辱,终归回乡。现场听得我泪流满面。那一年,他还给我们“大方文学节”写了一个梦,是红红的月亮升起,达娃次仁和达娃卓玛这对年轻情侣,肩并肩坐在一起,望向空旷原野。在他的述说里,总是能带我们去到更辽阔的世界。

8月,万玛才旦带着

松木与莲花 ——怀念万玛才旦

蔡欣

电影《气球》去了威尼斯电影节。11月,他带着英文版小说集《诱惑》在纽约。我一直在微信上关注和问候着,其间讨论了关于图书海外出版事项。那时我才了解到,他的法文、日文、韩文版早已有翻译,他的读者遍布全世界。2020年9月,他收到“华语传媒大奖·年度小说家”颁奖典礼的邀请,发来微信:“谢谢你们,真是谢谢你们啊!”我多想说,万玛老师,是我们荣幸,能出版您的作品,与您一起工作啊。

第三次见面是《气球》在2020年11月全国公映,万玛才旦发来微信,邀请我们去上海场观影并参加映后活动。他没有让电影发行团队的同事们来联系我们,都是亲自给我发消息,还特别关照:“那咱们的编辑们今晚都来吗?期待大家都来!”编辑小分队去观影了,映后很多人围上了万玛才旦,他一直在忙碌,等到人群散去了些,

远远地看着我们,微笑着走过来。责编敬雅也是他的影迷,那天激动地带着书等着他签名,他仍是话少并略显羞涩,很认真地签名,写下:扎西德勒。然后我们一群人围圈,静静地站着,眼神互换,一时无话却倍感亲切。他曾说,电影创作从灵感到作品,有太多不确定性,但短篇小写作,这个过程属于自己。那一刻,我们都在文学时刻里。

每到冬天快过节的时候,万玛老师会从青海或者西藏寄来礼物,一箱一箱地寄,有时是酸奶,有时是啤酒,都非常好喝,全体编辑都享受着万玛老师从高原寄来的美味。我拍照发给他,说一个下午酒就炫完了,这藏地的精酿的确不一样。他开心地回道:那寄少了。

第四次见面是在2021年6月上海电影节期间,短暂的停留档期里,我们做了一场关于文学的对谈。在活动现场匆匆一面,这次对谈,留下了难得的关于他作为文学作者的

创作想法。

后来我们的交流,开始更多地在文学与影视间联动,同为我们大方作者的陈传兴老师也是一位导演,他拍摄的叶嘉莹纪录片《掬水月在手》2022年公映,我邀请万玛老师观影并希望能够与陈传兴老师对谈,但他在拍摄电影,没能参加,一直关切地询问我们电影公映的反响。2023年的平遥电影节“迁徙计划”,他是评委会成员,我带着入围的作品和作者去平遥,原想着能见上一面,他因为阳康已经提前回到了青海。他在微信上祝贺我们,我们又一起讨论了让青年导演和作家一起多交流,策划“文学短片”计划,相约等他到杭州,有时间一起细细讨论如何推动。

得知他入职中国美术学院,每年将会有集中的时间在杭州,他一到杭州,我与同事 Annie 便开心地打着“高铁的士”专程去见他,跟他吃饭。特地挑选了杭州菜,多有鱼虾,喜滋滋地点了河鲜一条大白鱼,上菜了才意识到,藏族人习俗不吃鱼,万玛才旦老师说:“你们吃,你们吃”,笑眯眯地看着我们吃,不紧不慢地说:“南方的蚊子个头大,杭州的山不高,美院校园的风景很美,很适合散步……”

中国美院在12月为他举办了一个盛大研讨会,从电影到文学。很多影视、文学、艺术界的大咖前来。我和同事赶往会场,下午一点半的活动,十二点万玛老师还在担心我们有没有吃午饭,留言让我们去校门口,要带我俩去吃午饭。每次点开这条他那如长辈般关切的留言语音,都十分感慨,那可是他即将高光登场的时刻,却关心着两位赶来在舞台最边上的参演者。

2023年4月初我们还在微信里聊,他说,新短篇集到底应该写差不多了,2022年几乎没有写什么。他说,那篇发给他的关于藏地口传文学的文章很不

前不久,徐鸣兄让我为他的新书写序,我大略问了一下书的内容,答是上海的马路。写马路的书多了去,谓铺天盖地也不为过,有风花雪月抒情状,有故事可阅读状,也有城市行走考古状,要写出新意,一个字:难。

及至读到书稿,不得不钦佩徐鸣兄一路行走一路探索,居然在少人踏足和无人踏足的地方,走出了他自己的发现之旅。全书约写76条道路,除外滩周边、南京东路等少数几条精品马路外,几乎全是工厂企业和居民住宅密集的道路。作者着重于道路旁的上海老工厂纪事,这在目前已经出版的书籍里很少会被提及,其实这就是本书的价值所在,补他人之阙,拾历史之遗,发城市之光。

开埠初期,外国人喜欢在泥泞小道上跑马,因此上海人习惯称道路为马路。若要富先修路,城市化、工业化的进程与马路同行。1869年,租界工部局从外滩沿黄浦江修一条马路至杨树浦河,名为杨树浦路。杨浦地价低廉,场地开阔,内与租界核心区区域联系方便,外与黄浦江码头相接,且可以容纳大量产业工人,这里很快成为兴业投资热土。中国最早的机器造纸局、机器织布局,外商投资的中国第一座自来水厂,远东第一的发电厂、煤气厂,都在此落户,极大推动了近代工业的兴起和近代上海的城市化。

大量工厂企业伴随马路延伸,尤其是杨树浦、沪西、闸北、南市和陆家嘴工业区,聚集了来自全国各地的劳动者,在此诞生了第一批产业工人。当时上海总人口近250万,工人阶级占几乎五分之一。风起云涌的工人运动,为中国共产党在上海的成立,奠定了坚实社会基础。

电灯一亮,上海成了不夜城。南京路外滩一带马路,最早设置了人行道、行道树、消防龙头和照明设施等,人气和商业活动都很热闹,号称“十里洋场”。伴随马路辟设和延伸,上海市面日趋繁华,外滩、南京路、淮海路、四川路等商业区,商店、戏馆、茶楼、饭店林立,上海的商业中心地位,自然由县城迁移至此。

工厂多,人气旺,对上海人来说,马路最显烟火气,最接地气。即使在黄金地段的外滩区域,除了南京路商业街、福州路文化街、江西路金融街这样的名街,也有许多小马路小弄堂,呈现活色生香的通俗文化氛围和市民生活气息。

建筑可阅读,马路可行走,看看“西洋镜”,听听市井声,逛马路是上海人的一种日常享受。来去匆匆似过客,闲庭信步亦主角。回望走过的路,你或许已经白发苍苍,这里一定留有你童年的嬉闹声;固有印象或许已经模糊,但这里一定会有你难解的情结;如果你已去往远方,这里一定会有你浓郁的愁思。(本文系《中国民族工业摇篮:76条马路旁的上海老工厂纪事》序言,有删改)

七十六条马路旁上海老工厂纪事

邢建榕



不出名的云南牛肉

默音

最近几年只要去大理,都会去吃张家园火瓢牛肉。火瓢牛肉是一种牛肉火锅,不是涮牛肉片,投入的是手指粗细的卤牛肉,早已炖得酥烂,在锅里烫一下就能吃,同煮的蔬菜借了牛肉的鲜美,格外甜。张家园的味道很稳定,从我知道这家店到最近一次去七年了,仍然值得信赖。

小时候在云南,常吃从店里买回家的牛肉凉片,且总是同一间店。他家或许有招牌,我们总是用老板的名字称呼为“马金宝家”。牛最好的部位是“肩包”,也就是脖子后面那块肉,瘦肉布满细密的筋,切出来的横截面像玉石一般。母亲常去买,和老板娘混熟了,有时便请她留一份肩包。老板娘用快刀把肉片得薄薄的,配一份蘸水,带回家,餐桌便显得丰盛。

上海的熟菜店虽然也有卤牛肉,但我从未遇到过超过云南记忆的,倒是兰州的朋友寄来的值得一吃。兰州以牛肉面著称,卤牛肉自然出色。我自己也做过,先用盐、小茴香炒过的花椒焗一道,再用酱油隔夜腌制,第二天卤。这个食谱口味比较清淡,只要牛肉好,做出来就不会差。我的刀工不行,卤好的肉,怎么都切不薄,这时便想念小时候吃的凉片。

年初回云南住了近一个月,在大理停留两周多,因为有了观鸟的新爱好,每天不是上山就是去洱海边,十分忙碌。有个旅居大理的朋友是资深观鸟人,说洱海的水鸟远不如剑湖,一起包车去吧。我们早早出发,到湖边太阳刚升起,湖面罩着一层轻雾,渔船往来,水鸟成群栖息或起飞,像梦里的一幕。

剑湖观鸟的体验虽然堪称极致,但坐在船里真的冷极了。我不断对船夫和朋友说,我们上岸走走?船夫常带人观鸟,也算半个鸟人,他不理会我的提议,忽然说,那儿有个猛(禽)!在他的指引下,我们看到了鸟雕和游隼,十分满足。

冻了一上午,急需补充热量。我们去了朋友收藏的一间清真店,在公路边,很小。走进店,店里就一个客人,面前两只碗,大碗是大块的炖牛肉,小碗是米饭。看着很香。我问老板这是什么,老板说是“泡呼”。一个久违的云南词。我甚至没想起它指的是牛蹄筋,但随之而来的味觉记忆瞬间击中了我。我说道,这,还要一碗牛肉。泡呼和牛肉都是四十元。因为太饿,我完全没觉得自己点多了。等到肉上来,汤的表面撒着辣椒和其他调料,碗里全是扎扎实实的肉。我以为自己的胃因为冷变成了黑洞,其实它还是有容量限制,怎么都没能吃完。

几天后回老家,同学带我去看五台大庙,从山上下来,在直力镇吃了牛肉,一样朴实的大碗,一样的好滋味。我这才恍然,原来即便不是张家园或从前的马金宝家,云南随便哪间店,牛肉都是好的。等到我回程那天,同学去牛肉店称了凉片,把它和预先买好的馒头一起给我。在火车和飞机上,我得以不用吃火车盒饭飞机餐,快乐地吃起凉片配馒头,并感到纳闷,云南的牛肉这么好,怎么不像兰州的一样出名呢?



编者按:家家的餐桌不一样。有的人,餐桌上半堆着杂物;有的人,每天餐桌上要放鲜花;有的人,喜欢铺上漂亮的桌布还依据季节变换。国内各地的人餐桌摆放的日常氛围会有所不同。不同的国家可能也有不同的习俗。餐桌氛围是艺术设计之一角,也是生活方式之体现。且看作者们如实聊来。

去年,把住了近20年的房子翻新了一下,保留了一些还结实耐用的旧家具,比如饭桌,但买了几块新的纯棉台布。台布正面涂了薄胶,说是可以防水防脏,但感觉少了棉布的质感,也就少了一些温馨亲和,我就情愿反过来用。喜欢在铺上新台布的桌子上和朋友喝茶聊天,也喜欢听到夸台布好看的话。

一块台布,像是桌子的另一张面孔,一张化妆得体的面孔。实用倒是其次,有没有台布还不是照样吃饭,桌子的功能一样不少。但你信不信,一块美美的台布,对于桌前和家里的氛围,影响力其实不小,用画画术语来说,这叫环境色,当然只是之一。因为不是大角色,所以容易被忽视,但其实总是在熏陶。

以前,工资只有几十甚至几百的人家,家里的饭桌铺上一块台布的不多,大多数人家会给电视机套个布套,茶几上铺块小布,保护一下,也想有点装饰作用。毕竟,一台电视动辄几千元,是家里的大件,重点保护对象。何况,自己本身面孔也没得化妆,最多涂抹点雪花膏,哪有闲钱闲情给桌子化妆。所以,不少人家的饭桌上,会放块玻璃也算替代台布,玻璃也就是桌子的雪花膏了。玻璃下面还总压着房管所的、修什么的联系方式纸片,熏陶了方便实用第一,不太讲究美观。想起小时候,因为一块玻璃台面,我没少挨老爸的骂:玻璃上不能随手放东西,台子是吃饭用的,晓得吧?放东西

家里的台布

蓝山

看上去乱七八糟的,还有,玻璃会被刮毛的,毛了就擦不干净了,懂懂吧?老爸的干净要求是,先用湿布热水擦,再用干布擦干,然后他会弯腰低头检查,不能有一根蛛丝马迹的东西,也不能有一块水渍。饭前,他自己在桌上放上一只高脚酒杯,大半杯琥珀色的金奖白兰地,像一幅静物画。可是,玻璃台面再光可鉴人,相比布艺,饭桌氛围总是少了些许温馨。不过,与当时吃饱穿暖,实用第一的追求倒是高度统一。我多少也被教化了一些做事情的样子。

比如,我怎么就觉得买台布比买衣服还难,其一,选料难,白色的,红色的,格子的,像是走进了饭店咖啡厅;大花型的颜色跳

的,好比是太吵闹的背景音乐,不太安分;素雅小花的,安静是安静了,但又觉太矜持,与红烧肉不能和谐共处。面料上呢,太薄的没有质感,太厚的又有点笨相。其二,配套难,一块台布,不大不小的,色调风格最好要与家里的其他物件协调。还要想一想,现有的餐具与这块台布怎么相处?如果不能相得益彰,至少也要不违和。还有季节,寒冬腊月,一块冷色调的台布,即使空调温度上调三度,桌前的环境氛围也会有冷感。如果这时有谁不小心滴下了酱油、咖喱、番茄酱,大人小人,当场还能脸色不变的不多,温度立马再降三度。不过假如,能通过一块台布,慢慢养成吃饭时的种种好习惯,比如吃饭时,说话和动作的幅度不要太大,自然就一点点收获了叫作得体分寸的东西,倒也终身受益。

当然,现在也不是家家都喜欢铺台布的,就像不是人人喜欢需要化妆的,比如肤如凝脂的丽质美女,粉底这种东西大概也是多余的。真没有看到过,在一张传家宝老红木八仙桌上铺块台布的。不过,台布之于餐桌氛围,还是有它的绵薄之力的。

碰到重要要的场景,桌布还是不可或缺的,但味道却变了。请看明日本栏。

餐桌的氛围
责编:刘芳

